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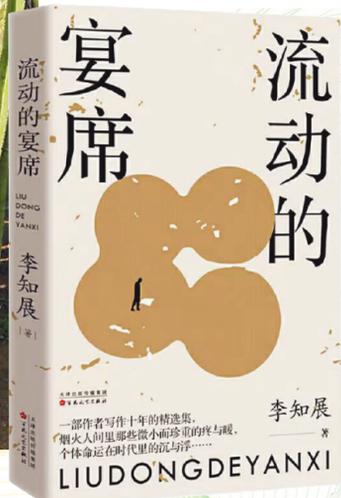


李知展，生于一九八九年，现供职于洛阳文学院。曾在《人民文学》《中国作家》《小说月报》《原创》《江南》《钟山》《北京文学》等刊发表小说二百余万字，多篇被转载。曾获第二届紫金·人民文学奖“短篇小说佳作奖”、广东省“流动的宴席”《孤步岩的黄昏》《只为你暗夜起舞》《碧色泪》等。

对话

我的豫东，那么小却又辽阔无比

李知展 李昌鹏



《流动的宴席》，李知展著，百花文艺出版社，2023年1月

先是挣脱故乡，又在写作里还乡

李昌鹏：知展兄好，多年前你笔名还是“寒郁”时就关注你的小说，你虽然年轻，生活经历却比较丰富，想请你先谈谈你的童年和成长经历。

李知展：我出生、成长于小乡村。豫东永城的东北向，是古芒砀，地图上苏鲁豫皖交界的针尖之地，曾咬牙切齿要逃离的地方，却是浪荡得再远也挣不掉的所谓故乡。此地有一条寻常小河，地名于是也就简约地叫作——一条河，广袤的华北平原上再普通不过的一条河罢了。河水路过村子，懒懒地睡了一会儿，便泊成了一汪湖，因极清澈，形状似雪花，人们便叫它雪湖……一条河、雪湖、莽山，是我写豫东方寸之地故事里常出现的名字，而事实上，既没有河，也没有湖，都是小说家言，只一座低矮浑浊的旱山，在小说里化名为莽山。

生长在这样的小村，如无意外，你一眼可以看见荒凉贫乏的命运。一把秧苗，走过刘邦

斩蛇的汉，走过梁园夜宴醉狂歌的好月亮，走过杨帝经由此地下江南的七宝楼船，走过群雄逐鹿的隋唐，却始终走不出四季轮回的手掌。祖祖辈辈勤勤恳恳，也仅能勉强维持一代地代延续。小时，我常放牧几只羊，任它们去吃草，而我倚靠在某个年代久远到湮灭不可考的坟包前，吃挖来的茅草根或者叼一根狗尾巴草，呆呆地，看云。风吹过来，太阳落下的方向，是我们李家的坟，不用去看，那些按辈分依次排开的坟便了然于心。活着，他们一辈子端着碗吃饭，死了，碗扣过来，压在他们身上，成了一个覆碗般的坟。没有意外，我常常想，他们在世上生活活活的时候，是否像我一样，对这土黄的一切感到厌倦，而生出奔逃之心？

这样的环境，对一颗幼小敏感的心灵来说，大约天然就和文学亲近。每日想些奇奇怪怪的事，小时，即便干着农活或者坐在院子里

巴掌大的榆树荫下，随着一只鸟一片云，眼睛痴痴呆呆，脑子里云游四海，人早已神游物外。贫乏逼出极限，一碗粗面调出三餐，一根纱线绣出牡丹，一双眼盛得下宇宙星河。荒凉处，想象力蓬勃；逼仄处，坐井里观天，天外辽阔。沙漠里一捧水都甘甜，夜空里一点烟火就显得绚烂。命运能给肉身扎个篱笆子，可脑袋上没有栅栏，大可思接千载，纵横八荒。

后来，常有人问谁对你的写作有影响，和他们不同，一被问到，总要列举一些加缪、博尔赫斯、卡夫卡之类文学史上的大师。我热爱的是汉字。我希望影响我的是诗经楚辞汉赋唐诗宋词这一脉馨香，但其实也不是。在对一个写作者价值观、审美观会有影响的敏感的少年时代，我读不到这些，因为整个乡下找不到几册像样的文学书。唯一能指望的只是语文书上面那些名垂千古的篇目，流通最广的那些诗词，来完成语言上的认亲。好在这些篇目也够了，它们抑扬的韵律和美好的口感，喂养了我最初对于审美的饥饿。

李昌鹏：我知道你有一段比较动荡的打工经历，是这期间开始写作的吗？

李知展：外出打工后，辗转许多地方，做过保安、搬运工、码头搬运、建筑工等等。蚌埠、武汉、厦门、苏州、运城、郑州、深圳、东莞……刚开始，在一家建筑工地上做小工，白天提灰、扛水泥，晚上，在床上支着几块砖头躲在蚊帐里看书，因为年轻，并不觉得苦。同事们问看的什么书，每次都尴尬回一句，武侠小说，或是言情小说，他们闻言抢过来也看，但看了几眼便知上当，就又扔还给我。稍后在一家酒店后厨打杂，倒垃圾、洗衣服、传菜、淘洗、清理后厨、给厨师买烟，等等。早上，先来到后厨把灶火引燃，把各种肉菜清点好，根据当天的需要，把鸡鸭鱼肉剁成块。那半年里，无法计算有多少鸡鸭鱼肉在我刀下被“碎尸万段”。每天我握着它们解冻后冰凉而柔软的身体，就像握着另一个自己，特别是鱼，它们一直睁着天真和空洞的眼睛，显得特别无辜，我在砧板上刺它们，心想，是否也有一种冥冥的主宰把我们搁置在命运的砧板上慢慢地刺……鱼看着我，我看着鱼，长久地看着。

依旧改不了看书的毛病。很小心把书放在储藏室的夹缝里，趁中午休息的时候关上门看一会儿。这种感觉很好，虽然面对的是一堆堆钳子、扳子、工具、拖把等杂物，打开书，这一会儿这方小天都是我的了。一本书就像一个世界，超越这狭窄的现实和灰暗的人生，看到翩跹的蝴蝶，闻到芬芳的花香……小说看得多了，心里便也痒痒着，要动手来写。开始完全不知道门路，一上来就弄长篇，其实也不知长篇幅例结构，只觉得有很多话要说，半年下来，在公园里在床上，足写了20多万字，现在看来，全是废料。但当时那种情感是真挚的。

李昌鹏：写故乡的小说在你小说中占了比较大的比例，请谈谈故乡和写作的关系。

李知展：我想以收录在小说集《流动的宴席》里的中篇《今冬无雪》来回答。小说里，侯老师说：“我们这片几省交界的地头，千千万万的人，千千万万的牲畜，无数的生，无数的死，都跟风似的，都跟蚂蚁似的，没人知道，也没人在意，为什么呀，”他的眼睛再次越过镜框，盯住李峻星，目光炯炯，探照灯似的，“因为，没人记录下来。”侯老师又说，“人啊，没有几个年轻时就知道自己一辈子要干啥的，写不写不由你，是你的宿命。”侯老师笑眯眯的，似乎在说，你

尽可以赌气，看命运是否放过你……

我虽不是李峻星，可我也有我的“侯老师”，也有我的祖父、父亲、吴桐凤等等，这现实和虚构的交织，常常写到深处，泪落不止。这些身处边缘的年轻人，也有内心持守的“道”，也有内心清激的火苗，我的写作，就是想，在风中替他们守住内心这份火焰。

写作如同还乡，莽山、雪湖、一条河就是现实地理之外，我虚构的豫东之地，它那么小，却又辽阔无比，在这里，我可以安放全世界的人和故事，安放所有人性的幽暗和灿烂，安放此生我对小说的求索。时至今日，写到豫东故事，仍是我动情的部分。

诗意而悠远的小说，是我的追求

李昌鹏：你这几年的小说，从中篇《待婚关系》《逃笼鸟》到前两年的短篇《烈焰梅花》再到去年《小说月报·原创版》连载的长篇小说《平乐坊的红月亮》，我大都粗略看过，这些小说仍然延续你一贯步步为营的扎实写法，每篇关注的都是社会现实问题，语言是细腻经营精心打磨的苦心孤诣，谋篇布局结实，故事精彩，小说好看，境界也越发大了起来。你是怎么将城市生活经验转化为小说的？

李知展：这些年，从豫东到岭南再到洛阳，结识了许多心怀梦想一直刻苦坚持的年轻人，他们在枯燥重复的生活里仍然不忘初心，他们的希望和奋斗，他们激烈跳动的心，应是城市里最动人的声音……我熟悉他们，因为感同身受，因为我是这其中的一部分。共同的经历和困惑，一样的艰辛和温暖，都曾经历，也希望通过我的作品，去感染更多有梦想有追求的年轻人。这是我写它们的原因。长篇《芥之微》《平乐坊的红月亮》等都是这样的作品。

作为一个现实题材作者，我觉得还是要直面现实问题的困境，这种对硬题材的处理，包裹在温润的文字里，问题意识和作品底色里的暖意并行不悖。《待婚关系》写青年男女在都市里的生存现状，扶持依偎又在现实生活中撕扯扯扯；《逃笼鸟》写家暴，故事机巧残酷；《烈焰梅花》写少女的成长及在社会中的女性困境，并在漫长的漂泊里消化少年叛逆时期的性侵；《平乐坊的红月亮》明面上写岭南烟火街巷其实还是着力于其中被时代裹挟的个体命运……

李昌鹏：是的，这些小说，诸多情节称得上触目惊心，并不掩饰现实的惨痛，却又在结尾留下一股温暖余味，不能凶狠到底，在我看来，却更是不忍之心。一个作者对笔下人物平等的体恤，这份不忍，正是你的宽厚处。

写作，尤其是短篇小说，结构、技术、甚至要表达的东西，语言的表现方式，实际上对作家的要求还是比较高的，你理想的短篇小说是什么样？

李知展：我喜欢短篇小说，特别是万字左右的短篇。短篇小说的魅力在于你可以不考虑那么多来路和去处，而仅仅截取一个张力十足的片段，来表现、刻画、还原当事人的心灵活动，并且适当留白，制造恰当的歧义空间，让小说内部的空间更加有弹性、有呼吸，从而获得饱满。它是搭起一个舞台，再虚构出一些人物的表演。演好演坏，那是作者虚构能力的灿烂还是蹩脚，作者的情感是通过戏台上的人物呈现的，隐秘不宣，但反而回环的空间更大，总之要看作者“排戏”的本事了。

想说说《孤步岩的黄昏》（《小说月报》2012年4期）、《磨刀霍霍》（《北京文学》2015年4期）、《明月枪》（曾获第二届“紫金·人民文学之星”短篇小说佳作奖）、《鬼爷》（《小说月报》2019年11期）、《青蛇叩水》（《中国作家》2022年10期）等这几个短篇小说，是自觉比较满意的，以气支撑，短篇那种含混而悠远的东西，表现出了一点，留出了歧义空间，也就是回味的地方。让我一直难忘的经典短篇是尤瑟纳尔《王佛脱险记》、麦克尤恩《立体几何》这样的东西，故事完结的地方，它们飘然而去。故事只是一个壳，到最后，小说金蝉脱壳了，留下一缕香气，是味道。这是我梦想中诗意悠远轻盈飘逸的短篇。

另外，中国世情小说有很迷人的地方，再糅合好现代派的意识流和心理描写，或许会是一个很好的小说写作方向。唐宋传奇、《金瓶梅》《红楼梦》《海上花列传》等等，我觉得这是中国小说的底子，起承转合一颦一笑太讲究了。所以，我有意回到《红楼梦》《金瓶梅》，“三言两拍”的世情小说传统上。宝玉挨打、黛玉葬花、金莲吃醋，都是多么平常的事情，按传统小说步步为营的写法，写出来，却是那么生动。尘世生活真相的那种破碎，那种混乱，那种蓬勃热烈，那种没皮没脸，以至于那么繁华腐烂，那么绝望，那么活色生香。人情之美、之险恶、之混沌，我想，我会继续书写这些世相的。

文学仍是我生命的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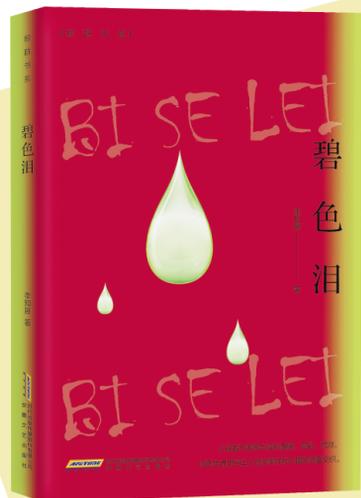
李昌鹏：你之前在岭南十余年，现在刚回到了洛阳，对未来写作有什么想法？

李知展：这几年，着力写了一些中篇小说，想在故事和语言上结合，故事峰回路转，语言有回味，写出命运和肉身的撕扯，《红鬃烈马》《逃笼鸟》《流动的宴席》《樊素英》《观音咒》等都是尝试之作。

这么一篇一篇的发表，堆积出一条明明灭灭的小路。十年里，发表了两个小长篇，不止六十个中短篇，常常觉得羞愧，一是没写出什么名堂，一是确实写得有点多了。其实也没那么勤奋，无非是无聊之人，工作家庭之外，除了阅读和写作，也没什么爱好。不知以后能写到什么样子，但写作已如同宿命，我会继续在虚构里穿行，试图理解厮守着卑微而甜美的人们，并诠释其中盘根错节的爱恨。或者正如有人评价安德烈·莫洛亚所说：作者一生笔耕不辍，精湛艺术，认为“艺术乃是一种努力，于真实世界之外，创造一个更合乎人性的天地”。

这么一路磕磕绊绊地写了下来，慢慢到了自觉阶段，此时，最直接的写作动力无非是想写出好的小说。我的理解，好的小说无非世道人心，所谓“好诗不过近人情”。至于拙作经常被贴上“诗味”的标签，可能是说语言和小说的意蕴指向，这当然是很高的要求，力有不逮，心向往之。如果说有什么来源的话，可能和对汉语语言病态的迷恋有关，一路诗经离骚司马迁虞信杜甫黄景仁废名等等这么读下来，你常常忍不住感叹，汉字真是美（这美里当然包括风骨、悲愤、激昂、哀婉、亮丽等等），可以写出很美的东西来。作为汉字的使用者，我愿意做一个敏锐的感受者，尽量每个字准确地传达出来。

下一个十年二十年，努力写得少一点、好一点，希望再写几个十年，这些虚构的地名和我，或有光照进来，面目逐渐清晰。



《碧色泪》，李知展著，安徽文艺出版社，2023年2月



《平乐坊的红月亮》，李知展著，河南文艺出版社，2023年6月

青年作家李知展出生于河南永城，成年之后一直在广东工作生活，最近入职洛阳市文学院，为中原作家群带来新鲜的力量。今年，他爆发出旺盛的创作力，长篇小说、中短篇小说集等三部公开出版，在《人民文学》等发表多篇小说，被选刊转载、年度选本收录，这无不显示出一个青年作家良好的创作势头。

仅以由百花文艺出版社推出的中短篇小说集《流动的宴席》为例，书中汇集其十年来创作的精品，是我们了解这位创作经年的青年作家的一个入口，同时也可以为我们观察当下中国文坛状况提供一个视角。

小说集《流动的宴席》给人最深刻的印象是其对当代中国人的流动经验的呈现。青年男女南下打工的经验、乡下人进城以及在城市与城市之间变换、在城市与乡村之间归来的经验，如此等等，在小说中是非常密集的。这种书写与当代中国的社会变迁相关，也牵系着作家本人多年来在南方几个城市之间漂泊谋生的生命感知。因而，在小说中，我们可以看到处于流动中的人群的生存流变，体会出作家对这一人群的情感状态的深切关怀。中篇小说《流动的宴席》讲述的是“北上广”失败青年的回乡故事：钟必行大学毕业后在南方打工遭遇困顿，回到家乡百无聊赖，只得给身为四里八乡名厨的爷爷钟占宽做帮厨，为有红白喜事的人家操办宴席。钟必行和爷爷开着三轮车穿梭乡间，深入体会了乡间伦理及其背后的情感逻辑，对爷爷的为人处世有了新的认知。面对旧日恋人嫁入“乡村豪门”，而不久“乡村豪门”在反腐风暴中危如累卵的境况，钟必行百感交集，毅然显示出担当的姿态。小说的生活容量极大，显示了作者驾驭复杂生活经验的能力；小说时空转换较为频繁，作者的笔致却有条不紊，将岁月流转中爷爷对手艺的敬重、对家庭的守护真切地呈现出来。爷爷身上这种穿透岁月的品质，带给流动的生活和流变的情感搅扰得有些颓丧的钟必行以勇毅前行的信念。《落下的都很安静》写的是亲兄弟情义在城乡之间的错

在流动中守望

吕东亮

艰辛而守持德行，为这个流动不居、情感纷乱的社会维系着恒常的生存伦理，带给人们向往美好的信心。这种信心是可以抚慰或治愈流动之人的生命创痛的。读李知展的小说，常常令我想起作家路遥，想起路遥笔下那些寄予了作家爱恨情仇的人物。在当代文学史上，路遥对人物形象进行有力的情感评价和道德评价，曾一度遭人诟病。时过境迁之后的今天，我们重新认识到叙述伦理的重要，开始呼唤作家在创作中的情感引导和道德关切。清华大学教授解志熙关于文学曾有一番论说：“文学是关怀的产物，作家的关怀从自我出发而及于世界。与人息息相关的一切存在均在文学的关怀之列。归根结底，人与普通动物之不同，就在于人是有所关怀的存在者，敏感的作家更有关怀、有介意、有不甘，其深广超越常人。文学就是作家关怀的经验及基于这些经验的感想及想象之表达，深广的关怀才是文学的真正伟大之处，也是文学的真正动人之处。”李知展的小说，就是关怀的产物，这种对流动、流变中的人的深切关怀提升了其小说的品质，也带给作家持续创作的强劲动力。

也许是因为长期身处流动的生存境遇中，李知展对具有恒常性品质的事物格外神往和迷恋，比如对于古典文学。在他的小说中，古典文学的气息是很浓郁的。他对于所心爱的人，比如《青蛇叩水》中的李东升，《心灯》中的皮匠张，《鬼爷》中的鬼爷等，往往采用志人笔记小说《世说新语》“传神写照”的手法，使得人物风神如在目前，令人赞赏。他还善于化用古典小说意

象叙事的方式，以精警鲜明的意象统御全篇。《烈焰梅花》中的“烈焰”和“梅花”隐喻的是女性伤痛所铸就的、压抑已久的复仇宣泄欲望；《红鬃烈马》中的“红鬃烈马”象征着少年男女对于自由不羁、快意恩仇之生活的向往；《青蛇叩水》中“青蛇叩水”这一意象连接着的是李三破对于父辈光荣历史的缅怀与呼唤。这些意象的嵌入都是很得体的，也丰富了小说的韵味。他的小说题目也多具古典色彩，“碧色泪”“黄昏误”“泪泪来云轩”“濡沫”等等，令人看到题目就对小说的内容与品质产生美好的期待。古典之美还表现在小说的语言上。李知展注意锤炼语言，带有传统意味的修辞方法在他的小说写作中仍然发挥着效力，一些精当的比喻句、含蓄蕴藉的词汇常常令人不禁在阅读中停留片刻，感叹古典化的语文之美。借鉴古典文学的表达方式，在当下青年作家中，可谓“此调不弹久矣”。当文坛新锐们纷纷将西方大师“挂在嘴上”的时候，李知展回返古典传统，所化所得自是非同寻常。

毋庸置疑，青年作家李知展正走在成熟的路上。对于李知展来说，这种未成熟状态从另一个方面来说预示着成长的多重可能性。他最新的作品《心灯》《青蛇叩水》等有意识地将故乡作为新的文学领地，“庸城”“莽山”等地安放着他对于生命传奇及其背后的生存信念的守望。这种守望与流动的经验形成丰富的张力，将开掘出李知展的文学新世界。我们期待着。（作者系信阳师范大学传媒学院院长）

创研部
中国作协 青年工作委员会
文艺报 合办